

打造小镇靓丽新名片

——双城堡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小记

□ 吴猛 林加占 本报记者 侯春强

近年来,公主岭市双城堡镇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严格按照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的部署要求,以“全域无垃圾,家园更美丽”为目标,常年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城乡面貌有了新变化,群众文明素质有了新提高。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安排

成立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动员会,对全镇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每个班子成员包抓联系村,包村干部、村干部包抓各村民小组。各村成立了由村党支部

书记任组长的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以上率下、直接推动,将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和干部绩效考核体系,运用考核指挥棒严抓工作落实,为推进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以“人员可到、目光可及之处无垃圾”为目标,按照“主体上全参与、空间上全覆盖、时间上全天候、考核上全过程”的要求,将全镇303个村民小组细化分解为镇村组三级网格,落实工作责任。

强化宣传引导,动员全民参与

通过召开会议、入户宣传、张贴标语、发放宣传单等

宣传教育方式,广泛宣传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的积极性。通过建立短信微博微信等服务群、开设环境卫生检查评比“红黑榜”、设立公益广告牌、张贴标语、村规民约、制度上墙等形式,切实营造环境卫生整治的浓厚氛围;发挥社会力量,开展“小手拉大手”等活动,建立完善村民自治,实行环境卫生文明户评比等制度,形成了从“要我干”到“我要干”的积极转变。

健全环卫队伍,创新整治措施

按照“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的运行机制,成立镇村保洁队,配备车辆、垃圾箱,建

设村级垃圾收集点、镇转运站,实现了日清日运的目的。近年来,无论是在镇区,还是在偏僻村屯,“黄马甲”成为当地一道独特风景。作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中的主力军,75名保洁员开着保洁车,走街串巷,在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和村庄美化亮化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保洁员代云飞负责镇区垃圾清运,每天天刚放亮,他便准时出现在街头,把责任区打扫得干干净净。这些“黄马甲”用心血和汗水,美化了镇容村貌,赢得了全社会的理解与支持。全镇群众“心连着心、手牵着手”为环境卫生整治和乡村振兴再生新力。

兴隆街道开展防灾减灾宣传

本报讯 孟捷 刘鹏 记者郭小宇报道 为进一步营造防灾减灾教育宣传氛围,提升居民防灾减灾意识,增强居民防灾减灾水平,5月以来,临江市兴隆街道各社区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系列宣传活动。

正阳社区借助抖音直播间向

居民普及防灾减灾知识。直播中,主播和应急办工作人员为线上的“家人们”介绍了地震避险、洪涝火灾、交通事故的危害及突发事件应急小常识。

文成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志愿者向辖区内的商超商铺、居民小区发放宣传手册200余份、防灾减灾宣传传单600余张。



为全面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在全镇范围内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近日,抚松县东岗镇平安建设办联合司法所、边境派出所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

王宝鑫 于昕明 记者 郭小宇/摄

本报讯 李昌龙 记者吴连祥报道 “警察同志,前面山上塌方了,大石头把路基围栏都砸烂了,你们快去看一下。”5月16日18时,正在集安市青石镇青石村小凉亭附近巡逻的边通管理支队青石边通派出所民警葛志洋、刘金虎接到报警,立刻奔赴现场查看。

塌方路段位于青石

警对过往车辆进行疏导,一边驱车赶往现场。

此时,已经有十几名群众来到现场围观,山上还在不断掉落石头,随时可能发生危险。朱江连忙带着辅警疏散周围群众,并拉起了警戒线。其余民警维持现场秩序,并对沿途车辆和围观群众进行劝返。这时,天色渐晚,不利于抢修,于是,朱

山体落石阻路 民警除险保畅通

村通往电厂区方向200米处。来到现场,葛志洋、刘金虎看到山上的石头还在往下掉落,路面围栏也被砸坏了一大半。见此危情,他们立即将情况向上级报告。

“第一时间封控、疏导交通,对道路进行维护,确保群众人身安全。”所长朱江一边通知附近巡逻民警、辅警准备相关工具设备,并指示现场民

江安排警力,在塌方落石路段两端进行夜间执勤,防止有不知情的车辆行人误入危险路段。

次日早晨,朱江带领民警、辅警携带工具再赴现场,他们与相关部门人员密切配合,搬巨石、铲泥土,清理损毁护栏……大家手搬肩扛,把大大小小的石头都清理干净,这段被阻断的道路终于恢复了通行。

国网德惠市供电公司

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 何涛 记者郭小宇报道 “我们来检查一下用电设备,有没有需要帮忙的地方?”5月16日一大早,国网德惠市供电公司党员服务队走进辖区内小微企业进行用电检查,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充足的电力保障。

德惠市各大企业陆续复工复产,为保障复工复产企业生产用电无忧,国网德惠市供电公司以供电所为单位,抽调技术人员,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前提下,根据复工时间深入企业,重点对企业的配电室、配电线路、生产车间电气设备、自备应急电源、安全措施等方面进行“把脉问诊”,发现问题及

时协助企业制定整改对策,跟踪整改落实,消除安全隐患,增强企业用电安全,指导企业安全用电。同时,发放便民服务卡,大力推行“网上国网”APP无接触办电服务,积极做好安全用电知识宣传。

5月份以来,该公司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时刻关注企业复工复产进度,派出3支党员服务队37名队员,对恢复生产的29家企业进行了用电设备隐患排查工作,协助处理安全隐患23处,对4家重要用户制定“一企一策”供电服务保障方案,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坚强的电力支撑和优质的供电服务。

打造优质产品 做强做优品牌

松原市江宁区伯都乡善源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

本报讯 赵明 报道 松原市江宁区伯都乡善源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2年,与松原市德园食品有限公司一体化经营。合作社位于松原市江宁区西朗河村后山屯,占地面积1.2万平方米,办公区及车间建筑面积800平方米,并且拥有大棚面积300余平方米。花生独立加工车间300余平方米,大米加工车间300余平方米,合作社今年计划在7月份增加豆油加工设备。合作社的大米销售范围主要在吉林省内,网络平台全年供应。

合作社水稻种植面积有40多公顷,目前注册自主商标品牌“伯都鸣鸣香”。地瓜种植面积200公顷,沙土地生长,味道香甜起沙,品质优良。花生种植面积1000多公顷,有精品花生、散装花生等,品质上佳,满口留香,味道清甜。食用花生可以降低胆固醇、延缓衰老、增强大脑记忆的功能,对于中老年人也有延缓记忆力减退的作用。

善源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目前有员工30余人,致力于做大优质产品,用实力说话,在市场上占据自己的一席之地。合作社安排当地村民就业,为经济发展贡献力量。合作社现寻求共同发展的合作伙伴,可提供花生、大米、地瓜等合作发展资源,携手共进,同谋发展。



(上接04版)情节严重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直至吊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药品生产许可证,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没收违法所得,处发生期间自本单位所获收入,并处所获收入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的罚款,十年直至终身禁止从事药品生产经营活动。

第四十七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没收违法所得的药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的药品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的罚款;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按十万元计算:

(一)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药品经营企业超出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的经营范围销售药品的;

(二)违反本条例第十三条第二款规定,未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同意,药品经营企业擅自改变经营范围,或者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现货销售药品的;

(三)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二款规定,药品生产企业销售本企业受委托生产的或者其他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药

品的。

第四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规定,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批发企业向个人和无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从事生产、经营的单位提供药品的,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药品零售企业未凭执业医师、执业助理医师或者注册执业乡村医生的处方销售处方药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不改正或者情节严重的,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第五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医疗机构未在药品说明书规定的冷冻、冷藏条件下运输药品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有关药品经依法确认属于假劣药品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违反本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

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医疗机构未在药品说明书规定的冷冻、冷藏条件下储存药品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不改正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直至吊销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有关药品经依法确认属于假劣药品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非法收购药品或者收购过期药品的,没收违法所得的药品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的药品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的罚款;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按十万元计算。

第五十二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医疗机构设置药房或者药柜不符合药品购进、验收、保管、储存规定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通报。

第五十三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规定,医疗机构内设立科室违反规定私设药柜,医务人员及其他人员私自出售药品或者制剂的,没收违法存放、销售的药品、制剂和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

销售的药品、制剂货值金额十五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的罚款;货值金额不足十万元的,按十万元计算。

第五十四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医疗机构配制制剂未遵守制剂配制质量管理规范的,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逾期不改正的,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整顿直至吊销医疗机构制剂许可证,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没收违法所得发生期间自本单位所获收入,并处所获收入百分之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的罚款,十年直至终身禁止从事药品生产经营活动。

第五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医疗机构委托配制中药制剂应当备案而未备案,或者备案时提供虚假材料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三万元以下罚款,向社会公告相关信息;拒不改正的,责令停止委托配制中药制剂活动,其直接责任人员五年内不得从事中药相关活动。

第五十六条 药品经营企业、医疗机构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药

品管理法》以及相关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并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销售或者使用的药品是假药、劣药的,应当没收其销售或者使用的假药、劣药和违法所得;但是,可以免除其他行政处罚。

前款规定中的“充分证据”是指:

(一)进货渠道合法,提供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者药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供货单位销售人员授权委托书及审核证明、药品合格证明、销售票据等证明真实合法;

(二)药品采购与收货记录、入库检查验收记录真实完整;

(三)药品的储存、养护、销售、出库复核、运输未违反有关规定且有真实完整的记录。

第五十七条 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工作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的,由有权机关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章 附则

第五十八条 本条例自2022年9月1日起施行。2007年5月24日吉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条例》同时废止。